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饒育嘉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57

電子信箱：amy1215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大溪區福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7月22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學字第109006497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090064970_Attach01.PDF）

主旨：檢送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辦理「109年度未成年懷孕專業人員教育訓練(社政及教育場次)」簡章1份，請轉知所屬人員踴躍報名出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府社會局109年7月21日桃社兒字第1090063355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課程訂於109年9月14日至15日辦理，參加對象如下：

(一)各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之社政及教育等未成年懷孕業務相關承辦人員。

(二)民間團體承辦未成年懷孕服務之工作人員。

三、本案如有疑義或未盡事宜，請逕洽詢財團法人勵馨社會福利事業基金會(張社工或蕭社工，電話：04-22275995轉229、245)。

正本：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

